

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

杭政办函〔2024〕25号

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杭州市推进数字贸易强市三年行动计划 (2024—2026年)的通知

各区、县(市)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单位：

《杭州市推进数字贸易强市三年行动计划(2024—2026年)》
已经市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。

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

2024年4月23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杭州市推进数字贸易强市三年行动计划 (2024—2026年)

为贯彻落实省委、省政府加快发展数字贸易的决策部署和《杭州市数字贸易促进条例》，加快推进数字贸易强市建设，结合我市实际，制定本计划。

一、发展目标

到2026年，全球数字贸易博览会（以下简称数贸会）和中国数贸港品牌影响力明显提升，数字自贸区和新电商之都辨识度充分彰显，我市全球数字贸易创新引领策源地、前沿趋势发布地、要素资源配置地和开放提升国际枢纽功能更加凸显，基本建成以产业基础坚实、业态模式多元、营商环境便利、标准体系领先、国际规则接轨、监管体制健全为特征，全国领先、全球一流的数字贸易强市。

构建“4+4+1+5”空间发展格局：以浙江自贸试验区杭州片区（以下简称自贸试验区）为引领，推动滨江区、萧山区、钱塘区、余杭区数字贸易创新发展；以协同创新区为联动，率先复制推广自贸试验区政策制度，推动上城区、临平区、拱墅区、西湖区数字贸易特色化发展；以杭州临空经济示范区为支撑，发挥机场枢纽优势，承接数贸会举办效应，打造链接全球的重要开放门户；以全域联动为方向，推进富阳区、临安区、桐庐县、淳安县、建德市差异化发展，共建数字贸易生态圈。

（一）规模领先。全市实现数字贸易额 4300 亿元，数字贸易领域出海品牌 300 个以上，规模以上企业 1500 家以上，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平台企业 30 家以上。

（二）增势迅猛。全市数字贸易出口保持两位数增长；数字服务贸易出口额占服务贸易出口比重超 60%，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10 个百分点以上；跨境电商占外贸出口比重达 20% 以上。

（三）活力强劲。全市培育数字贸易产业集群 10 个以上，数字贸易市场经营主体超 10 万家，培养数字贸易人才百万名，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实现稳步增长。

（四）应用广泛。云计算基础设施即服务（IaaS）全球市场份额持续提升，生成式人工智能（AIGC）加速应用，跨境电商、数字服务贸易、数字技术贸易、数字产品贸易和数据贸易新业态蓬勃发展。

（五）生态完善。我市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走在全国前列，跨境交流专用通道 900 个以上；建设全球跨境支付结算中心，培育跨境支付企业 5 家以上，数字贸易支付结算额达 1 万亿元；航空货邮吞吐量超 110 万吨。

（六）标准引领。聚焦跨境电商、知识产权、数字服务贸易、数据交易等优势领域，全市每年参与发布的数字贸易标准不少于 5 项。对标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，数字贸易重点领域加速开放。

二、工作举措

（一）加强业态培育。

1. 建立数字贸易统计体系。理顺数字贸易与服务贸易、货物贸易边界，探索数字贸易统计分类标准，构建全国首个数字贸易统计体系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商务局、市统计局、钱江海关）

2. 支持数字贸易平台发展。支持各类数字贸易平台创新发展，引导平台运用区块链技术建立安全保障与信任机制，创新供应链金融、物流等一站式服务，构建开放兼容的数字贸易平台经济生态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商务局、市市场监管局）

3. 深化跨境电商数字化转型升级。引导跨境电商由企业为消费者（B2C）向生产工厂对消费者（M2C）拓展，发展“独立站+智慧供应链+品牌化发展”等新业态新模式。探索拓展跨境电商正面清单品类。支持跨境电商叠加直播电商，探索“跨境电商+直播+产业带”，打造享誉全球的新电商之都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商务局、钱江海关、市市场监管局）

4. 做优数字技术贸易。发挥全国算力成本洼地、模型输出源地、数据共享高地作用，聚焦“高算力+强算法+大数据”人工智能产业新生态，推动大模型、垂直大模型出海。鼓励企业以“硬件+软件+服务”一体化模式对外输出整体解决方案，打造一批具有规模优势和技术创新能力的数字技术服务企业。（责任单位：市经信局、市科技局、市商务局）

5. 做强数字服务贸易。创新 AIGC 在贸易领域场景应用。大力发展数字金融、数字文旅、视觉智能、智慧医疗、在线教育、智慧物流等数字服务贸易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商务局、市委金融办、市

市场监管局、市文化广电旅游局、市经信局、市卫生健康委员会、市教育局、市交通运输局)

6. 做大数字产品贸易。发展数字媒体、数字出版、网络视听、数字娱乐、数字影视、动漫游戏等数字产品贸易，培育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产品特色品牌，大力发展和向海外输出“杭产动漫”、数字影视、数字音乐、电子竞技等原创数字精品。(责任单位：市委宣传部、市商务局)

7. 培育数据贸易。高质量打造“中国数谷”，推动建设多层次数据要素交易市场，探索建立数据交易国际板；探索数据资产入表行业标准和管理服务体系，构建数据交易全产业链生态。探索离岸数据交易模式，争取建设国际离岸数据中心。(责任单位：市商务局、市委网信办、市数据资源局、市财政局、市市场监管局)

8. 升级生产性服务贸易。支持与高端装备相配套的设计、研发、算法训练、软件维护、远程服务等数字贸易发展，利用现代移动通信、物联网等新兴技术升级制造业服务出海，提升数字贸易价值链水平和国际竞争力。(责任单位：市商务局、市经信局、市科技局)

(二) 壮大市场经营主体。

9. 培育一批数字贸易领军企业。推进数字贸易全链条建设，培育一批创新型数字贸易示范企业。引导专精特新企业参与数字贸易国际分工。到2026年，全市数字贸易上市企业达180家，国

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达 1200 家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商务局、市经信局、市委金融办、市科技局、市市场监管局）

10. 招引一批数字贸易总部企业。重点招引全球、全国数字贸易百强企业，关注人工智能、云计算、大数据、数字音乐、数字影视、动漫游戏、数字阅读等领域。依托杭州临空经济示范区、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、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，招引数字贸易产业链上下游企业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商务局、市投资促进局、市经信局、杭州临空经济示范区管委会）

11. 孵化一批数字贸易成长型企业。支持数字贸易孵化基地建设，孵化一批数字贸易创新创业项目和企业，建设科技创新、成果转化、产业化发展、技术支撑、资本运作全链条创新孵化体系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商务局、市委金融办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数据资源局、市贸促会）

12. 改造转型一批传统贸易企业。创新“科技资本+技术交易+离岸外包”的新型孵化、加速模式，进一步扩大离岸服务外包中发包、接包比重，利用人工智能（AI）等新兴技术开展数字制造外包。推动供应链体系数字化协同改造，促进机电制造、纺织服装等主导产业数字化转型，加快杭州智造品牌出海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商务局、钱江海关、市经信局、市投资促进局）

13. 做优一批特色服务出口基地。深化物联网产业园国家数字服务出口基地、浙江数字文化国际合作区、中国（浙江）影视产业国际合作区、浙江中医药大学国家级特色服务出口基地建设，

推动动漫游戏、影视产品、中医药文化出海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商务局、市委宣传部、市经信局、市文化广电旅游局、市卫生健康委员会）

（三）构建全球一流数字营商环境。

14. 强化数字贸易法治保障。实施《杭州市数字贸易促进条例》，加强数字领域涉外法治保护，建设国际商事纠纷多元化解平台，运用在线商事调解机制，加强境外数字贸易维权指导，营造安全、有序、开放的法治环境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商务局、市法院、市贸促会）

15. 推动数据跨境流动便利化。依托自贸试验区先行开展数据出境评估便利化试点，探索制定数据分类分级制度、重要数据目录及负面清单，为境外互联网访问覆盖自贸试验区产业平台提供支持和便利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商务局、市委网信办、市数据资源局）

16. 加强数字领域知识产权保护。推进数字经济产业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建设，开展专利快速审查、快速确权和快速维权服务。深化数据知识产权制度改革国家试点，指导市场主体做好数据知识产权存证登记，推进数据知识产权质押提质扩面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市场监管局、市商务局）

17. 提升数字物流服务能级。发挥航空物流公共信息平台作用，不断提升空港智能物流枢纽能级，完善公共海外仓布局，支持企业全球布局数字贸易中枢（eHub），构建“123”快货物流圈

(国内1日达、周边国家2日达、全球主要城市3日达)。(责任单位:市发改委、市交通运输局、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、市商务局、市口岸办、杭州临空经济示范区管委会、钱江海关、杭州萧山机场海关)

18. 构建跨境支付结算中心。积极创建全球跨境支付结算中心,探索数字人民币跨境支付应用,为海外务工人员、华侨等群体的个人跨境资金结算提供便利。依托国家级服务贸易基金,支持数字贸易中小企业发展。探索开展合格境内有限合伙人试点,在部分领域开展对外直接投资、外商直接投资高效化试点。(责任单位:中国人民银行浙江省分行、市委金融办、市商务局、市发改委、市投资促进局)

19. 推进数字安全治理。对涉及数字贸易平台安全、数据安全、个人信息保护的数字技术领域加强统筹监管。指导企业提升网络数据安全防护能力,加强数字贸易风险防控宣传,提高个人信息保护意识。(责任单位:市商务局、市委网信办、钱江海关、市公安局、市数据资源局)

(四) 推动开放与合作。

20. 办好全球数字贸易博览会。对标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、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、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以及美国国际消费类电子产品展览会(CES)等顶级展会,搭建全球招商招展网络体系,每年推出一批具有前瞻性、标志性、带动性的首发首秀首展;开通人员出入境、物资进出境、支付结算等绿色通道;完善

“数贸在线”功能，在大会展中心规划建设数贸会常设馆，打造高水平、高质量、高成效交易平台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商务局、杭州临空经济示范区管委会、钱江海关、杭州萧山机场海关、杭州边检站）

21. 扩大数字贸易重点领域开放。积极争取增值电信业务有序开放；争取在教育、医疗等领域进一步开展制度创新压力测试。争取简化数字内容发行许可审批流程，支持文化贸易企业开展国际合拍合作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商务局、市经信局、市教育局、市卫生健康委员会、市委宣传部、市文化广电旅游局、市无线电管理局）

22. 加快数字贸易标准制定。推进数字贸易重点领域国际、国家、行业标准的制定和应用，形成一批数字贸易标准领域的标志性成果，探索建立数字贸易标准体系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商务局、市市场监管局）

23. 加强数字贸易国际规则对接。对标数字经济伙伴关系协定（DEPA）、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（CPTPP）等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，开展数字贸易知识产权保护、数字贸易统计、争端解决机制等研究，形成规则、规制、管理、标准等制度型开放经验成果。加强数字贸易态势、国际规则变动对策分析，强化数字贸易壁垒识别和监测预警，为国家研究制定数字贸易领域贸易救济攻防策略提供决策支持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商务局、市委网信办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经信局、市贸促会、钱江海关）

三、工作保障

（一）建立工作机制。建立阶段性评估机制，动态监测数字贸易发展情况；联合权威智库，定期发布数字贸易发展蓝皮书，及时总结经验和创新成果，推进各项改革任务实施。[责任单位：市商务局、市咨询委、市统计局、钱江海关，各区、县（市）政府]

（二）加强政策支持。出台数字贸易专项政策，优化发展规划布局，发挥自贸试验区、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、服务业扩大开放、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等政策叠加和先行先试优势，争取数字贸易领域政策性突破、制度性创新。[责任单位：市商务局、市财政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、钱江海关、市委网信办，各区、县（市）政府]

（三）强化要素保障。加强通信网络、算力算法等基础设施建设，对数字贸易重大项目在用地、能源、产业园区和总部楼宇建设方面给予优先保障。建立市场经营主体容错纠错机制，对市场经营主体违法行为依法实施审慎处罚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商务局、市财政局、钱江海关、市公安局、市经信局、市市场监管局）

（四）加大人才引育。指导和督促高等院校、职业学校培养数字贸易人才。将跨境电商运营、主播、产品开发等纳入外籍高精尖缺人才岗位目录，为外籍高层次人才在签证、居留、创新创业等方面争取更多便利。（责任单位：市教育局、市人力社保局、市商务局、市委人才办、市科技局、市公安局）

本行动计划自 2024 年 5 月 24 日起施行，有效期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，由市商务局牵头组织实施。

附件：数字贸易强市任务分解表（2024—2026 年）

附件

数字贸易强市任务分解表（2024—2026年）

序号	指标	单位	2024年	2025年	2026年
1	数字贸易进出口额	亿元	3500	3900	4300
2	数字服务贸易进出口额	亿元	2060	2200	2380
3	跨境电商进出口额	亿元	1440	1700	1920
4	数字贸易支付结算额	亿元	7500	8500	10000
5	数字贸易重点平台数量	家	28	30	32
6	数字贸易出海品牌数量	个	270	300	320
7	数字贸易上市企业数量	家	117	150	180
8	数字贸易高新技术企业数量	家	1100	1150	1200
9	数字贸易海外服务站点数量	个	140	145	150
10	数字贸易示范园区数量	个	15	20	25
11	跨境交流专用通道数量	个	600	800	900
12	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	件	60000	64000	68000
13	航空货邮吞吐量	万吨	90	100	110
14	对标DEPA地方案例数量	个	8	10	12
15	全国首创制度创新成果数量	个	18	20	22
16	参与制定标准数量	项	每年新增5项		

抄送：市委各部门，市纪委，杭州警备区，市各群众团体。
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，市政协办公厅，市法院，市检察院。
市各民主党派。

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

2024年4月24日印发

